

宜丰县交通运输局文件

宜交政字〔2020〕31号

关于草坪至洞山公路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的批复

宜丰县公路管理所：

你们报来关于草坪至洞山公路改造项目施工图文件收悉。经由我局组织专家审查，根据专家组评审意见，现将草坪至洞山改造项目进行设计批复。

一、草坪至洞山

(一) 路线走向与建设规模

1. 路线位于宜丰县天宝乡草坪村，路线编号为 Y029360924，起点桩号为 K0+000，终点桩号为 K6+809。路线起于草坪村与省道 S370 平交，终于同安乡洞山村，本路线设计里程为 6.809 公里；

2. 路线起点、终点、主要控制点及走向合理；

3. 原则同意施工图设计的路线方案。

(二) 技术标准

1. 公路等级采用交通运输部颁布的《公路工程技术标准》三级公路技术标准，计算行车速度 40KM/H;

2. 桥涵设计荷载: 公路-II级, 小桥涵设计洪水频率 1/25;

3. 路基宽度: 路基 7.5 米, 路面宽度 6.5 米。

(三) 路基路面及排水

1. 原则同意采用施工图设计的路面结构类型, 即: 4cmAC-13C 细粒式沥青混凝土面层、5cmAC-20C 中粒式沥青混凝土面层、1cm 厚沥青表处封层透层, 基层为 18cm 厚水泥稳定碎石, 垫层采用原混凝土路面破碎处理;

2. 原则同意路基路面排水设计方案。

(四) 桥梁涵洞

原则同意桥梁涵洞设计方案。

(五) 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

原则同意交通工程及沿线安全防护设施设计方案。

(六) 施工图预算

本项目施工图预算总金额核定后为 2675.792 万元。

请你们接此批复后督促建设单位抓紧项目组织实施, 完成项目的招投标工作, 监督项目法人严格按照交通基本建设程序办理有关手续, 并切实加强工程质量监督与管理, 落实质量安全责任制, 确保该建设项目保质保量按期完成。

2020年12月14日

